

证券代码：002390 证券简称：信邦制药 公告编号：2025-008

**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4月11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**一、审议程序**

**（一）董事会审议情况**

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8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（二）监事会审议情况**

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召开的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监事会认为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相关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的利润分配政策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情况，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。

### （三）股东大会审议情况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### （一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内容

1. 分配基准：2024年度。

2. 经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公司2024年度实现净利润155,690,056.99元,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1,381,622.75元;2024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56,551,361.30元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,公司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5,655,136.13元后,截止2024年12月31日,合并报表可供分配的利润456,752,286.93元,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68,104,219.00元。

3. 股本基数:以公司总股本1,943,851,868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的47,445,540股后的股本总额1,896,406,328股为基数。

4. 以公司总股本1,943,851,868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的47,445,540股后的股本总额1,896,406,328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0.30元(含税),不送红股,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本次预计现金分红总额56,892,189.84元(含税)。

### 5. 实施年度分红相关说明

(1) 公司已实施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,现金分红金额56,892,189.84元(含税),加上本次拟实施的现金分红56,892,189.84元(含税),2024年度现金分红累计113,784,379.68元(含税)。

(2) 2024年度以现金为对价，采用集中竞价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72,430,273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

(3) 2024年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的总额为186,214,652.68元，该总额占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183.67%。

6. 若在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，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总额由于股份回购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，公司将按照每10股利润分配的比例不变，相应变动利润分配总额。

二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(一) 本年度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1. 公司现金分红方案相关指标列示如下：

| 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2024 年度                 | 2023 年度        | 2022 年度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现金分红总额<br>(元)               | 113,784,379.68<br>(注 1) | 114,397,159.68 | 116,631,112.08          |
| 回购注销总额<br>(元)               | 0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0              | 455,302,846.64<br>(注 2) |
|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<br>东的净利润 (元)       | 101,381,622.75          | 287,232,798.94 | 224,374,022.03          |
|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<br>累计未分配利润<br>(元)  | 456,752,286.93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<br>末累计未分配利润<br>(元) | 68,104,219.00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上市是否满三个<br>完整会计年度           | 是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<br>累计现金分红总额<br>(元) | 344,812,651.44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<br>累计回购注销总额<br>(元) | 455,302,846.64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<br>平均净利润 (元)       | 204,329,481.24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<br>累计现金分红及回        | 800,115,498.08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购注销总额（元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
| 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| 否 |

注1：上述2024年度现金分红总额数据含已实施的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派发的现金红利56,892,189.84元和本次拟实施2024年度利润分配派发的现金红利56,892,189.84元。

注2：公司于2019年3月1日至2020年2月10日期间回购股份83,376,743股，成交总金额为455,302,846.64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，该部分回购股份于2022年12月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注销。

## 2. 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

公司2024年度净利润为正值，且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，2022年度、2023年度、2024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%，因此公司不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## （二）现金分红方案合法性说明

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2024年的盈利水平、整体财务状况以及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，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，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。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。

此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以及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

方可实施，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（二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，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，防止内幕信息泄露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；
- （二）《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三）《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五日